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个别重大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六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个别重大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情况概述

迪拜光伏光热电站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迪拜项目”）是由阿联酋迪拜水电局（DEWA）、沙特国际电力和水务公司（ACWA Power）以及中国丝路基金联合投资兴建的大型新能源电站建设项目。EPC 合同合计金额约 38 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253 亿元，其中迪拜四期项目于 2018 年 4 月签订合同并于 2018 年 12 月开工，迪拜五期项目于 2020 年 7 月签订合同并开工。

截至 2020 年末，迪拜项目主要设备材料及辅助系统设备的设计选型基本确定，采购基本完成并陆续发运，土建安装工作陆续启动。综合考虑新冠疫情引起的设备材料、人工涨价因素以及对新冠疫情未

来走势的初步预估，原先预估的项目总成本，尤其是设备材料采购部分的成本随着采购合同或补充采购协议的陆续签订，将出现超支的情况，据此，公司于 2020 年末对迪拜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人民币 10.6 亿元。

2021 年，迪拜项目详设图纸基本完成、土建安装工作进入高峰期，公司发现原先对项目土建及安装工程量、施工环境预估不足，以及由于疫情对相关抗疫成本、材料价格以及航运成本的投入增加，导致迪拜项目预计总体亏损约人民币 41.6 亿元。其中：2021 年度实际发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31.2 亿元（包括了公司于 2020 年度计提的部分预计合同亏损人民币 10.6 亿元），2021 年度公司还需对迪拜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人民币 10.4 亿元。

关于 2021 年迪拜项目的亏损原因及构成，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2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电气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亏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二、本次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结合迪拜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及公司对项目盈亏进行的测算，公司决定 2021 年度对该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人民币 10.4 亿元。本次计提对公司 2021 年度净利润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10.4 亿元。

三、董事会对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政策，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四、独立董事对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的意见

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有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财务状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预计合同亏损事项。

五、监事会对项目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预计合同亏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会计政策，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八日